



第六十七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96(e)

审查和执行大会第十二届

特别会议的结论文件

区域建立信任措施：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所述期间，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举行了两次会议。第三十三次和第三十四次部长级会议分别于 2011 年 12 月 5 日至 9 日在班吉和 2012 年 5 月 14 日至 18 日在布琼布拉举行。召集这两次会议的是联合国中部非洲办事处(中非办)。中非办在秘书长决定将该责任从裁军事务厅移至政治事务部后承担秘书处职能。

在部长级会议上，委员会成员国得以就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方面新出现的威胁制定了集体对策。在这方面，委员会第三十三次部长级会议就关于中部非洲打击恐怖主义和中部非洲武器不扩散的路线图通过一项宣言。委员会还继续审议了新出现的问题，特别是非法开采自然资源、气候变化对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的影响、将国际丧偶妇女日作为宣传丧偶妇女及其子女困境的工具加以促进等问题。

2012 年 3 月 4 日布拉柴维尔一处军火库发生毁灭性爆炸，突出显示有必要根据《中部非洲管制小武器和轻武器及其弹药以及可用于制造、修理和装配此类武器的所有零部件公约》(即《金沙萨公约》)的要求充分管理库存武器。委员会成员国商定在 2012 年 12 月布拉柴维尔庆祝委员会成立 20 周年活动之前批准《公约》。按规定《公约》须在已交存 6 份批准书、接受书、核准书或加入书后才能生效。

* A/67/150。



委员会还就当前安全理事会议程上的项目进行了讨论。在这方面，委员会继续处理 2008 年以来一直列入其工作方案的海盗与海上部安全问题。委员会审查了各国和次区域打击几内亚湾海盗和武装抢劫行为措施的执行情况，并欢迎中非办为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和几内亚湾委员会举办区域首脑会议提供支助。委员会在关于努力打击中部非洲武装团体的项目下，讨论了 2012 年 6 月 29 日提交给安全理事会的抵御上帝抵抗军威胁和影响区域战略的内容以及委员会为执行该战略所发挥的作用。

最后，委员会与开展同其工作相关之活动的组织发展了战略伙伴关系。在这方面，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及非洲经济委员会这两个机构的中部非洲次区域办事处的代表首次出席了委员会会议。委员会还与能协助推进其议程进展的技术伙伴增强了现有关系。这些伙伴包括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秘书处、中部非洲次区域人权与民主中心以及大湖区、非洲之角及周边国家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区域中心。

一. 引言

1. 大会在题为“区域建立信任措施：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的活动”的第66/55号决议中，重申支持为促进区域和次区域一级的建立信任措施作出努力，以缓和中部非洲的紧张局势和冲突，推动该次区域实现持久的和平、稳定与发展。
2. 大会还对秘书长支持利伯维尔的联合国中部非洲办事处(中非办)有效启用表示满意，并大力鼓励委员会成员国支持办事处的工作。大会还请秘书长为委员会成功举行半年一次的常会继续提供必要援助，并请秘书长就该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
3. 本报告就是应后一项请求提交的，其中介绍了常设咨询委员会2011年7月至2012年6月期间开展的活动。

二. 常设咨询委员会的活动

4. 委员会第三十三次和第三十四次部长级会议分别于2011年12月5日至9日在班吉和2012年5月14日至18日在布琼布拉举行，与会者包括委员会11个成员国，即安哥拉、布隆迪、喀麦隆、中非共和国、乍得、刚果、刚果民主共和国、赤道几内亚、加蓬、卢旺达、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5. 下列实体也作为观察员参与了部长级会议：非洲联盟；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大湖区、非洲之角及周边国家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区域中心；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秘书处；中部非洲次区域人权与民主中心；联合国非洲经济委员会中部非洲次区域办事处；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中部非洲次区域办事处；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联合国布隆迪办事处；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
6. 以下说明两次部长级会议讨论的主要事项。

A. 制定中部非洲打击恐怖主义和武器不扩散路线图

7. 委员会第三十三次部长级会议就中部非洲打击恐怖主义和武器不扩散路线图拟定和通过一项宣言，其中确认次区域当前存在恐怖主义威胁，并提出成员国在安全、经济和社会领域增强合作以减轻风险的途径。委员会规定了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的具体执行目标。
8. 中非办为推进路线图提出的远景，正以委员会秘书处的身份调集联合国有关实体和反恐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及联合国反恐中心等其他国际伙伴的专门知识和资源。关于如何把路线图变为综合战略的各种方案将提交给委员会第三十五次部长级会议。

B. 《圣多美倡议》(《金沙萨公约》和《中部非洲防卫与安全部队行为守则》)的执行情况

9. 本报告所述期间,委员会努力落实 2007 年通过的《圣多美倡议》所制定的双管齐下议程。讨论焦点是《中部非洲管制小武器和轻武器及其弹药和一切用于制造、维修或组装此类武器的零部件公约》(简称《金沙萨公约》)和《中部非洲防卫与安全部队行为守则》的执行情况。

10. 在这方面,2012 年 3 月 4 日布拉柴维尔一处军火库发生爆炸,惨痛地提醒我们有必要加强中部非洲小武器和轻武器库存管理措施。这次事件还突出显示,《金沙萨公约》为国家采取适当措施提供了有益的框架。

11. 《金沙萨公约》已获委员会所有成员国签署。按规定《公约》须在已交存 6 份批准书、接受书、核准书或加入书后才能生效。在第三十四次部长级会议上,委员会成员国商定在庆祝委员会成立 20 周年活动之前批准《公约》。该项活动预定 2012 年 12 月在布拉柴维尔举行。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中非共和国已完成批准手续,正采取措施向秘书长交存批准书。此外,委员会一些成员国还已开始执行《公约》规定的措施,包括创建国家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委员会。

12. 在第三十三次部长级会议上,委员会有机会评估了《中部非洲防卫与安全部队行为守则》的执行情况,并确定了继续执行哪些举措。在这方面,中非经共体秘书处的代表介绍了共同体的活动,包括:举办提高认识讲习班和讨论会;编制具体培训工具;支助国家能力建设活动;汇编最佳做法。然而,在开展活动方面注意到某些拖延情况,部分原因是缺乏成员国提供的财务支持,以及某些国家没有本国对应人员。

C. 审议中部非洲的地缘政治和安全局势

13. 委员会按惯例为成员国就次区域和平与安全所面临挑战展开对话提供了平台。

14. 委员会注意到,民主进程和加强机构这两个领域有所改善,特别是在次区域成功举行了若干选举。但委员会也注意到,中部非洲一些部分的和平与安全持续面临令人担忧的威胁,包括武装抢劫、几内亚湾海盗活动、中非共和国和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部不安全状况。

15. 委员会为了促进深入讨论成员国可采取哪些措施减轻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威胁,要求中非经共体秘书处在委员会第三十五次部长级会议前编写关于此类威胁的分析文件,并提出具体建议。

D. 几内亚湾海上安全与海盗问题

16. 委员会讨论了 2008 年以来一直列在议程显著位置的几内亚湾海盗活动与海上安全问题。委员会着重指出,为维护中非经共体几内亚湾成员国的海上切身利

益采取了各种行动，包括由中非经共体、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几内亚湾委员会和其他有关行为者举行联合技术会议。

17. 委员会审查了在落实中部非洲海事安全区域中心方面取得的进展。成立该中心的依据是 2009 年 10 月 24 日在金沙萨签署的关于维护中非经共体几内亚湾成员国切身利益战略的《议定书》。委员会讨论了成立该中心所涉及的问题，特别是中非经共体成员国拖欠捐款造成的财务困难。委员会注意到，中非经共体《议定书》签字国主管海洋运输事务的部长预定在 2012 年 9 月前举行会议，重点讨论 2013 年国家一级为该中心提供预算拨款和确保缴纳捐款的必要性。委员会表示感谢喀麦隆、刚果(中心的东道国)和赤道几内亚展示政治意愿，通过几内亚湾 D 区(包含喀麦隆、赤道几内亚、加蓬、圣多美和普林西比的海域)多国协调中心促进成立中部非洲海事安全区域中心。

18. 委员会表示注意到，安全理事会于 2011 年 10 月 19 日和 2012 年 2 月 27 日讨论了几内亚湾海盗和武装抢劫问题。委员会欢迎中非办与联合国西非办事处密切协作，共同为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2039(2012)号决议发挥协调作用。

19. 委员会还讨论了几内亚湾国家根据该安全理事会决议的请求为制定区域打击海盗战略举行联合首脑会议的问题。喀麦隆以往曾请求就海上安全问题举行区域讨论会，因此提出愿意担任首脑会议东道主。委员会指出高级别人员的参与十分重要，担忧举行首脑会议缺乏资金。

E. 气候变化对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的影响

20. 在第三十三次部长级会议上，委员会讨论了气候变化对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的影响。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的代表以裁军事务厅名义宣读一份情况说明，内容包括：移徙安全所受影响、水资源退化、农业产量减少、自然灾害频率增高。该中心在情况说明中概述了中部非洲抵御气候变化影响的次区域战略和政府间举措，并呼吁各国就此问题增强互动。

F. 妇女、和平与安全、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和其他有关决议之间的关系

21. 委员会讨论了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1820(2008)、1888(2009)和 1889(2009)号决议以及大会第 65/69 号决议。布隆迪和中非共和国的代表论述了本国为促进和保护妇女权利所采取的行动。委员会着重指出需要制定国家行动计划，并请中非办在这方面给予援助。中非办和妇女署中部非洲次区域办事处商定开展密切协作，并与成员国开展合作，共同制定此类计划。

G. 努力打击中部非洲的武装团体特别是上帝抵抗军

22. 在第三十四次部长级会议上，委员会讨论了武装团体的存在给次区域造成的威胁。中非办代表简要介绍了上帝抵抗军(上帝军)的活动及其对中非共和国和刚果

民主共和国居民的影响，并介绍了按安全理事会 2011 年 11 月 14 日主席声明 (S/PRST/2011/21) 请求制定关于消除上帝军威胁的区域战略的情况。据介绍，区域战略是与联合国驻该区域人员和非洲联盟协商制定的，包括五个战略目标：充分落实和执行非洲联盟主导的消灭上帝军区域合作倡议；更加大力促进保护平民；将当前解除武装、复原、遣返、重新安置和重返社会活动的范围扩大到所有受上帝抵抗军影响地区；在所有受上帝抵抗军影响地区促进协调一致的人道主义和保护儿童措施；向受上帝抵抗军影响国家的政府提供建设和平、人权、法治和长期发展方面的支助，使其得以在全国范围建立权威。据回顾，安全理事会 2012 年 6 月 29 日主席声明 (S/PRST/2012/18) 核准了区域战略，并促请中非办为执行区域战略提供支助。此外，还向委员会还介绍了秘书长特别代表兼中非办负责人阿布·穆萨和非洲联盟上帝军问题特使弗朗西斯科·马德拉联合开展的各种访问活动。

23. 委员会赞扬中非办努力协调消除上帝军威胁战略的制定工作。委员会还对逮捕上帝军指挥官凯撒·阿斯兰表示满意。此外，委员会还欢迎在刚果民主共和国戈马设立联合情报中心，其任务是交换有关次区域恶势力的情报和打击非法开采自然资源行为。

H. 联合国裁军事务厅情况通报

24. 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的代表以裁军事务厅名义向委员会通报了常规武器特别是小武器、轻武器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方面的最新情况，并通报了其他裁军和军备控制问题的最新情况。委员会大力鼓励其成员国参与国际裁军事务论坛的活动，确保中部非洲在此领域具有共同立场。此外还鼓励成员国履行报告义务，特别是履行安全理事会第 1540 (2004) 号决议和其他具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书规定的报告义务。

25. 委员会成员国还就联合国通过武器贸易条约的进程交换了信息，并就第二次联合国审查从各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进度大会交换了信息。会员国考虑到库存弹药管理不善或流入非国家行为者手中的风险，对库存弹药的安全表示关切。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的代表介绍了国际弹药技术准则和旨在维护弹药安全和保护生命的“加强安保”方案的制定情况。

I. 非法开采自然资源

26. 根据成员国在第三十二次部长级会议上提出的关切，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的代表以裁军事务厅名义宣读一份情况说明，论述了非法开采自然资源对中部非洲安全的影响。该中心在说明中阐述了自然资源在暴力冲突中的作用，探讨了各类资源及其地理位置对冲突的性质包括持续时间、暴力程度、敌对方政治目标可能产生哪些影响。该中心概述了打击非法开采行为的国际、次区域和双边举措，并指出：虽然其中一些努力获得成功，但需要继续就此问题采取措施。

J. 提高对国际丧偶妇女日的认识

27. 在第三十二次部长级会议上，委员会曾决定将审议大会 2010 年 12 月 2 日在加蓬倡议下通过的题为“国际丧偶妇女日”的第 65/189 号决议列入今后部长级会议的议程。该决议提出必须保护丧偶妇女及其子女。加蓬代表强调指出第 65/189 号决议具有重要意义，并向委员会介绍了加蓬为有效执行该决议所作的努力，包括修改现行立法。委员会强调指出必须充分执行该决议，并呼吁国际伙伴在这方面提供支助。

K. 与国际和组织包括联合国开展合作

28. 本报告所述期间，委员会与各次区域、区域和国际组织在一些关键领域建立了伙伴关系。例如，委员会第三十四次部长级会议首次邀请妇女署和非洲经济委员会这两个机构的中部非洲次区域办事处参加。中非办与妇女署和非洲经济委员会的次区域办事处商定加强合作，共同支持委员会努力促进中部非洲的和平、安全与稳定。同时，委员会还鼓励中非办和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在跨境安全领域加强合作。

29. 妇女署中部非洲次区域办事处还表示愿意支持成员国协助次区域妇女建设能力。同样，非洲经济委员会中部非洲次区域办事处也建议加强成员国实现和平、安全与发展的能力。

L. 委员会成立二十周年庆祝活动的筹备工作

30. 委员会商定在第三十五次部长级会议期间于 2012 年 12 月 3 日至 7 日举行委员会成立 20 周年庆祝活动。成立了由委员会主席团成员及中非办代表和东道国代表组成的筹备委员会。委员会秘书处负责监督庆祝活动的筹备工作。

三. 行政和财务问题

31. 秘书长决定将委员会秘书处移至政治事务部后，中非办于 2011 年 5 月在现有资源范围内承担该项职能。但是，在确定中非办人员配置时未考虑到这些额外责任，而且信托基金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获得的预算外捐款有限。

32.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信托基金持有资金 51 903 美元。20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收到下列国家的捐款：安哥拉 10 000 美元、刚果 10 961 美元、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25 273 美元。此后未收到其他捐款。

33. 委员会审查了信托基金的财务状况，对提供捐款的成员国提出表扬。委员会鼓励成员国履行在《关于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信托基金的宣言》（《利伯维尔宣言》）中所作的财政承诺，因为不支付捐款可能给委员会的运作造成不利影响。委员会呼吁国际社会向信托基金捐款。

四. 结论和意见

34. 秘书长欢迎通过各项建议和为增强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采取其它措施，特别是所有成员国签署《金沙萨公约》。他敦促成员国及时批准《公约》，使其能在委员会成立 20 周年庆祝活动前生效。

35. 次区域继续面临对其安全造成不利影响的各种挑战。为消除已有和新出现的威胁，委员会通过了关于中部非洲打击恐怖主义和武器不扩散路线图的宣言。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和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将支助委员会执行路线图。秘书长鼓励委员会就打击中部非洲武装团体的举措的影响完成评估。

36. 秘书长欢迎妇女署、非洲经济委员会、中部非洲次区域人权与民主中心、中非办等联合国实体努力建立协作框架以应对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方面的挑战。

37. 委员会在庆祝其成立 20 周年的前夜，继续发挥中部非洲国家进行讨论和决策的重要论坛的职能。秘书长鼓励委员会实施举措，努力与联合国各实体、非洲联盟和其他伙伴加强协作，共同谋求中部非洲的和平与安全。

38. 秘书长感谢安哥拉、刚果、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根据《利伯维尔宣言》向委员会信托基金捐款。他呼吁具备相关能力的各方，特别是委员会成员国，以自愿捐款支持中部非洲国家这个重要的建立信心机制的工作。

39. 秘书长期待 2012 年 12 月在布拉柴维尔举行第三十五次部长级会议和委员会成立 20 周年庆祝活动，并希望利用这些活动提供的机会总结委员会以往的成功经验，给未来工作奠定基础。秘书长感谢中非办、裁军事务厅、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支助委员会的工作。

附件

2011 年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信托基金财务报表

(单位: 美元)	
期初结余(2010 年 12 月 31 日)	29 305
所得收入(20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自愿捐款	46 234
通过组织间安排收到的资金	0
利息收入	722
杂项收入和其他收入	0
小计	76 261
支出(20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21 556
方案支助支出	2 802
小计	24 358
以往年度调节	0
准备金和期末结余(2011 年 12 月 31 日)	51 903

注：20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共收到捐款 46 234 美元，其中安哥拉 10 000 美元、刚果共和国 10 961 美元、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25 273 美元。